

河南华英农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全体监事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

河南华英农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于2020年9月8日上午9时30分召开，会议通知于2020年9月3日以专人递送、传真、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给全体监事。应参加会议监事三人，实际参加会议监事三人。本次会议采取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，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杨志明先生主持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。

经监事认真审议，本次会议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以下议案：

一、以3票赞成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部分董事、部分高级管理人员终止增持公司股份的议案》。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本议案的审议程序和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终止实施增持计划的原因符合实际情况，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，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《关于公司部分董事、部分高级管理人员终止增持公司股份的公告》详见2020年9月9日披露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和巨潮资讯网

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 上相关内容。

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备查文件

1、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

河南华英农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二〇二〇年九月九日